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

BEIJING ENTERPRISES WATER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1)

股份停止買賣

應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要求，本公司的證券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買賣，以待依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發出因建議公開發售新股份可能產生清洗豁免申請之公佈。

承董事會命
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虹海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十一名執行董事包括張虹海先生（主席）、劉凱先生、鄂萌先生、姜新浩先生、胡曉勇先生（行政總裁）、周敏先生、李海楓先生、張鐵夫先生、侯鋒先生、齊曉紅女士及居亞東先生，以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余俊樂先生、張高波先生、郭銳先生、杭世珺女士及王凱軍先生組成。

本公司全體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所發表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而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的任何聲明產生誤導。